

## 职业卫生评价项目信息网上公开表

公示时间：2023年10月17日

用人单位 (建设项目)名称	登封市宏昌水泥有限公司	联系人	袁海洋
地理位置	登封市白坪乡东送表村皇后庄北侧		
项目名称	登封市宏昌水泥有限公司 2023 年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		
项目简介	<p>登封市宏昌水泥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用人单位”)是一家生产水泥熟料及水泥产品的综合性民营企业,隶属于郑州礅槽集团有限公司,位于登封市白坪乡东送表村皇后庄北侧,现有员工 330 人,其中高级工程师 10 人,中等以上学历及具有中级职称的职工有 100 余人,企业注册资本 2 亿元。</p> <p>公司现拥有一条 4500t/d 水泥熟料生产线,两条年产 100 万吨水泥粉磨系统以及配套 9MW 纯低温余热发电系统,一条 600t/h 建筑骨料生产线,水泥行业首台首套 SCR 烟气超低排放脱硝系统、河南省首套湿法脱硫系统。2008 年 12 月 31 日熟料生产线负荷联动,2009 年 1 月 5 日点火投料,1 月 9 日达产达标;2010 年 1 月份,一期水泥磨投产运行,2016 年 10 月 1 日,二期水泥磨投产运行。2017 年 6 月 15 日登封宏昌 150 万吨/年骨料线负荷试车运行。2018 年 SCR 烟气超低排放脱硝系统投入运行并通过郑州市环保局验收,2019 年 7 月湿法脱硫系统投入运行。2021 年预热器、篦冷机节能技术改造后可实现吨熟料综合电耗降低 3kWh/t,氨水消耗每吨熟料降低 1kg。2022 年底生料粉磨节能技术改造投入运行后,实现生料工序电耗降低 3kWh/t,熟料综合电耗降低 5kWh/t。</p>		
项目负责人	刘素宾		
现场调查人	刘素宾、杨淑娟		
现场调查时间	2023.09.16	用人单位陪同人	袁海洋
现场采样、检测人员	刘素宾、陈峰、王伟超、高飞达、张梦喆、赵浩麟		
采样、检测时间	2023.09.20	用人单位陪同人	袁海洋
报告完成日期	2023.10.17	报告编号	DX/JP-ZP230917
建设项目(用人单位)存在的职业病危害因素及检测结果	<p><b>用人单位存在的职业病危害因素:</b></p> <p>粉尘(煤尘、石灰石粉尘、水泥粉尘、矽尘、石膏粉尘、其他粉尘)、粉尘分散度、游离二氧化硅)、毒物(一氧化碳、氮氧化物、二氧化硫、氨、氢氧化钠、盐酸、锰及其无机化合物)、物理因素:(噪声、高温、工频电场、紫外辐射)。</p> <p><b>检测结果:</b></p> <p>粉尘浓度 本次检测用人单位各工种接触的粉尘的浓度均未超过职业接触限值。</p> <p>毒物 本次检测的毒物(一氧化碳、氮氧化物、二氧化硫、氨、氢氧化钠、盐酸)浓度均未超过国家职业接触限值。</p> <p>噪声强度 用人单位辊压机巡检工和煤磨巡检工接触噪声的</p>		

	<p>40h 等效声级超过职业接触限值，其余工种接触噪声的 40h 等效声级均未超过职业接触限值。</p> <p>工频电场 用人单位作业工人接触的工频电场强度未超过职业接触限值。</p> <p>高温 用人单位作业工人接触高温的 WBGT 平均指数未超过职业接触限值。</p>
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<b>评价结论与建议</b></p>	<p><b>评价结论：</b></p> <p>根据《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风险分类管理目录》（国卫办职健发〔2021〕5号）的规定，用人单位行业分类属制造业（十七）非金属矿物制造业中石膏、水泥制品及类似制品制造，用人单位职业病危害风险分类为“职业病危害严重”。</p> <p><b>建议：</b></p> <p>（1）加强对工作地点的产尘设备的除尘器通风管道、排风罩管道密闭性、收尘袋积尘量的检查和清理，特别是粉尘浓度接近职业接触限值的工作地点。</p> <p>（2）在散装水泥放料、熟料水泥放料、水泥袋装包装机处放料和袋装过程中，应佩戴好防尘口罩，降低接触粉尘的浓度。</p> <p>（3）对噪声强度较大的设备依据工艺特点进行降噪或隔噪处理，设置隔音罩或在车间墙壁上设置吸声材料，以降低作业人员的接触强度。重点针对砂岩破碎机、篦冷机、煤磨机和水泥磨机等设备减振设施的维护和保养工作。</p> <p>（4）根据企业的生产情况，适当减少作业工人接触高噪声设备的工作时间。</p> <p>（5）继续为作业工人发放符合要求的个人防护用品，并及时督促佩戴情况，对作业工人进行职业卫生培训，安排作业工人进行职业健康检查，定期进行工作场所噪声强度监测。</p> <p>（6）加强职业病防护设施的维修保养工作，保证其正常发挥防护作用，在生产过程中，开启现有防护设施，完善职业危害防护设施维护维修记录。</p> <p>（7）加强工作场所应急救援设施的维护与管理，产生有毒有害物质的作业岗位，应就近配备相应的急救药品和应急救援设施。</p> <p>（8）用人单位应加强对回转窑巡检工、锅炉巡检工的职业卫生培训，强化职业健康监护和防暑降温防护措施，调整高温作业劳动-休息制度，降低劳动者热应激反应及接触热环境的单位时间比率。</p> <p>（9）按照《用人单位职业病危害告知与警示标识管理规范》（安监总厅安健〔2014〕111号）和《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警示标识》（GBZ 158-2003）的要求，完善各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警示标识和告知卡的种类、数量，如“注意防尘”、“噪声有害”、“注意通风”、“戴防尘口罩”、“戴护耳器”等警示标识。</p> <p>（10）按照《职业健康监护技术规范》的要求，安排接触粉尘、毒物和噪声的作业工人进行上岗前、在岗期间、离岗时的职业健康检查。</p>

	<p>(11) 在醒目位置设置公告栏，公布有关职业病防治的规章制度、操作规程，以及本次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结果。</p>
<p>技术审查专家组 评审意见</p>	<p>/</p>
<p>现场影像资料</p>	 <p>The first photograph shows five workers in blue uniforms and hard hats standing in front of a public notice board. The board has a sign that reads '宏昌水泥' (Hongchang Cement) and displays various safety-related posters. The second photograph shows a worker in a blue uniform and white hard hat operating a piece of industrial machinery, possibly a cement mill, with a control panel and a camera on a tripod nearby.</p>

